

证券代码：301587

证券简称：中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公司及并表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与苏州喆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喆瑞”）、瑞擎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等关联人（以下简称“瑞擎智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采购自动化设备及智能检测设备，具体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本年初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苏州喆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自动化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700	0	0
	瑞擎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采购智能检测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300	0	0
	合计	-	-	5,000	0	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无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苏州喆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苏州喆瑞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MAEFKLA30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昆山市周市镇长江北路 639 号 4 号房

法定代表人：夏朋柱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5 年 4 月 2 日

营业期限：2025-04-02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光学仪器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暂无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数据。

2、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苏州喆瑞为公司持有 30% 股权的参股公司，公司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苏州喆瑞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一定的生产规模，能够满足公司日常采购需求，履约能力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瑞擎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瑞擎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MAEH68109B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苏州河路 18 号太湖新城科创园 4 号楼 101、102 室

法定代表人：朱余才

注册资本：350 万元

成立日期：2025-04-15

营业期限：2025-04-15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通用设备修理；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研发；软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暂无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数据。

2、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瑞擎智能为公司持有 30% 股权的参股公司，公司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瑞擎智能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一定的生产规模，能够满足公司日常采购需求，履约能力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预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向苏州喆瑞采购自动化设备，预计 2025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700 万元；

2、公司向瑞擎智能采购智能检测设备，预计 2025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300 万元。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付款安排、结算方式等按照公司一般业务合同条款及业务性质确定。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签订相关书面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是基于日常生产经营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通过向上述关联方采购自动化设备及智能检测设备，提高机械化自动化水平，减少人工作业比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在日常交易过程中，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与会独立董事经审核后认为：公司结合 2025 年度业务发展规划预计的 2025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并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二）保荐人意见

保荐人审阅了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决议文件，通过公开渠道核查了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本保荐人对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武进中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